

胡学文:小说的光芒依旧

毫无疑问,小说具有迷人的魅力,无论对于作者还是读者。尽管读者较过去有所减少,甚至有人预言小说将亡,但小说的魅力并未有丝毫减弱,光芒依旧,生机依然。当然,作者和读者迷恋的程度不同,侧重也不同,而不同的作者,因个性、审美、追求、价值取向等差别,对小说的理解也是千差万别。可以这样讲,这就是小说的魅力,多元、多向、多维度、多声部。但不可否认的是,就小说的魅力而言,差异虽有,共性仍存,语言、叙述、结构、空间等,这是一个比较宽泛的话题。

小说的魅力之一在于语言。其实不止小说,诗歌、散文均如此。这是文学最重要也是最基本的要素,也是其优势所在。影视即便有画面和动作的强项,受众更广,但根源上还是要有语言支撑,需要依靠语言推进情节和传递信息。一部小说生命力是否强盛,分析语言便可推知。其实,写作者都明白,但真正做到却非易事。好的语言有气息又有声响,既有云雾的缥缈,也有钻石的锐利。语言的造詣、修炼如同登山,到达顶峰当然值得欢喜,但攀登的过程亦充满快乐。

小说的魅力也在于虚实混杂的过程。小说的核心是虚构加想象,当然,亲身经历也存在,但在生成文字的过程中,所谓的亲历不过是影子,或者根本就是幌子,是出于叙述的需要而已。小说就该是虚构的,唯其如此,才可依照自己的意图构建,才可刻印自己的符号。但达到这个目的,却要靠结实的物质来实现。一砖一瓦一木一石,每个花纹和图案,每种颜色和形状,秋霜冬雪,朝霞夕照。简言之,市井人生,烟火蒸腾。夯实并不是为了接近或达到现实的所谓“真”或“精彩”“复杂”之类的效

果,如果那样,就成拓印了,而是创造出另外的逻辑的“真”,与前者只是外形相似,内核完全不同。为此,就要有一个再转虚的过程,人间的烟火到了空中,被日光映照,形象可千变万化。虚实分寸的把握与叙述节奏的掌控,决定着小说的风格。

还要说说小说的边界。初涉阅读,老师推荐雨果、巴尔扎克、狄更斯,如饥似渴,以为优秀的小说就该是这样的。再后来,读马尔克斯、卡夫卡、卡尔维诺,又是另一番惊喜,原来小说也可以这样,这样的小说也是好小说。阅读范围渐广,尤其开始写

作之后,明白小说的形态始终在变,小说的边界不断拓展,朱利安·巴恩斯所著《福楼拜的鹦鹉》,是非虚构,但也是另一种样式的小小说。小说可以讲故事,也可以抛弃故事。固然讲故事是小说的强项,但弃用故事却能写出精彩的小小说,那更厉害。并不是说,不讲故事的小说才是好小说,而是认为后者更有难度。小说需要规矩和技法,但小说也需另辟蹊径,尝试各种新的可能。唯其如此,写作才有乐趣,这也是小说持久的魅力所在。(本文作者胡学文为河北省作协副主席,鲁迅文学奖获得者)

一个“幽默”的人与他“幽默”的画

在我负笈外出求学和工作的40多年间,与出生地南沙河一直没间断联系的只有两个朋友,其中一个就是曾任南沙河镇文化站站长的王振友。

虽然我和王振友都在北街村,而且还同属一个大家族,但他的名字最初印入我的脑海却通过一幅漫画。由于画得惟妙惟肖,大家一看就知道是谁。所以,永远记住了这张漫画及其作者王振友。

我们俩人真正熟悉起来是在南沙河供销社办公室工作期间。在我来办公室不久,王振友也来办公室工作,协助我处理和文案有关的事务,我们就这样成为亲密的同事。正是在这一段同事期间,我才深刻感受到了王振友多方面的才华。首先是“能文”。当时,南沙河供销社的许多文字都出自我们俩人之手。譬如到处都办壁报,印传单等

等,文稿需要量很大。如果说当时在“能文”方面他还稍逊一筹的话,那末在“善书”方面他就是“一骑绝尘”了。长于用软硬笔书写各种字体,包括写艺术字,是他的拿手好戏。除了“能文”“善书”之外,王振友另一个专长就是“会画画”了,这在当时更是派上了很大的用场:壁报、传单的版式设计和插图配画等等,均非他莫属。总之,他当时几乎是个要么有么的多面手。至于他的伶牙俐齿、能言善辩、幽默风趣、反应机敏,那是熟人们都知道的。他诚实仁厚,天性良善,绝不看风使舵,有着极好的人缘,他清流正人,大家乐于与他交往。

我和王振友的故事有许许多多,上面所记仅是其中几个小的片段而已。至于他为世人所知的漫画,因属外行,我无法置喙。但我个人始终认为,“漫画”

的功能是“讽刺与幽默”,换句话说,离开了“讽刺与幽默”,“漫画”的存在就似乎没有意义了,其价值如同通常所说的“杂文”,如果不充当“投枪与匕首”,“杂文”的存在也就失去了依据。所以,“杂文”不能“歌功颂德”,“漫画”也很难提供“正能量”,它们是特殊的品种,有自己特定的职能与用途。

现在,王振友把他的漫画作品汇集本册中,贡献给朋友们,我们从中能集中感受到他在漫画领域的造诣和水平。但基于上述认识,我个人最喜欢其中那些带有“讽刺与幽默”意味的作品,这些作品虽然只了了几笔,但在我看来,却是作者悟性、灵感、智慧、创造力和人格境界的充分展现,相信朋友们也会同样喜欢这些作品,并通过这些作品喜欢作者这个人。(王学典,《王振友漫画作品集》序)

本周荐书



《美术变革与现代中国:中国当代艺术的激进根源》
鲁明君著,商务印书馆

本书是关于20世纪初中国美术变革的一次再解释,也是关于中国当代艺术之历史叙述的一次大胆尝试。本书的取径既不诉诸特殊性和身份本质主义,也不遵循全球化和普遍主义的逻辑,而完全是立足于现代中国的历史、现实及其内在的碰撞和紧张。作者将中国当代艺术的激进实践置于20世纪初以来的美术变革与现代中国的建构这一复杂而曲折的历史进程,特别是基于对当代艺术的敏锐意识和深刻体认,通过跨媒介、跨时代、跨区域的多维度观察和梳理,意图构成一部极具想象力的有机的文本装置。

连载

清末新政与华德中兴煤矿公司 (九)

理由就是津镇铁路穿越山东,而“德国不允有他线经过山东,谓山东造路之权,为德人所专有,无论何人,不能在山东另造铁路”。津镇铁路山东段夺下后,德国方面又提出修造两条支线铁路,一条由山东德州至河北正定,另一条由山东兖州至河南开封。德国如此贪婪、强横,它怎能允许华德中兴煤矿公司在它控制下的山东境内修筑铁路呢?

但山东事实上并不是德国的殖民地,根据《胶澳租界条约》,德国人只是“租借”了胶州湾。而华德中兴煤矿公司早在1899年12月,也就是《山东矿务章程》制定之前,就已获清政府批准,修筑从总矿枣庄至台儿庄的运煤铁路。德国驻华公使穆莫有什么理由阻止台枣铁路的修筑呢?那时候,强权就是公理。穆莫和德华山东矿务公司为阻止华德中兴煤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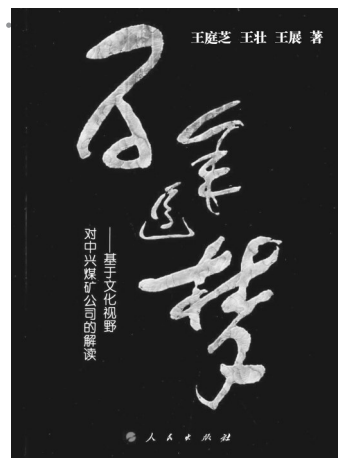
公司发展,不择手段。

首先,违背《胶澳租界条约》,强行扩大对山东矿务的垄断,不准华德中兴煤矿公司使用机器生产。本来,根据《胶澳租界条约》第二款和第三款,德国在山东修造胶济和胶济济两条铁路,应设立“德商、华商公司,各自集股,各派委员领办”,“一切办法,两国迅速商定合同”。但是,德国特许德华山东铁路公司一手包办,根本无视条约规定。根据《胶澳租界条约》,德国只取得胶济和胶济济两条铁路线的修筑权。德国政府却千方百计攫取了津镇铁路山东段的承筑权,并逼迫清政府同意其对于津镇铁路两旁15公里内矿权的要求。根据《胶澳租界条约》,德国攫取的胶济铁路和胶济济铁路沿线的矿产,由德商、华商合股开采,并且另行妥议章程。德国政府却无视条

约规定,它在1899年6月1日颁布给德华山东矿务公司的特许令称:“特许令受领者五年内,有在山东拟建筑的各铁路(包括《胶澳租界条约》中规定的两条和津镇铁路经过山东境内部分)两旁三十里内探查呈请开采各种矿产的特权。”

袁世凯担任山东巡抚后,利用山东人民反抗德国侵略的声浪,及这种反抗致使德国修筑胶济铁路的工程无法施工的情况,迫使德华山东铁路公司和德华山东矿务公司的代表锡乐巴坐到谈判桌前,议定了《胶济铁路章程》和《山东矿务章程》,之后交德华矿务公司总办米海里·司米德签字。其中,《山东矿务章程》规定:铁路两旁15公里内,“华人已开之矿,应准其继续办理”。但是,德国政府为了垄断山东全省矿产,在《津镇铁路借款合同》于1899年5月

签订后,不仅要求该铁路沿线15公里内的矿产开采权,“并迭次无理要求封闭华人已开之大汶口、磁窑等处煤矿”。德商瑞记洋行组成的德华贸易公司索要的5处矿区,其“东、南两路附近居民,向恃土法采矿借资生计”。瑞记洋行“谬谓五处矿界既经准其查勘,即于准其开采无异,如有华人已开之矿,今公司欲并则并之。其公司所弃地段,亦只准华人用土法开采,既不准擅用机器,更不得与他国人合股”。德帝国主义总是喜欢将自己的枪炮披上华丽的外衣,那华丽的外衣就是它所标榜的“日耳曼人或条顿人是世界上最优秀的民族”这一理论以及他们的所谓“正义”与“公平”。可是在上述所有事例中,我们看到的只有背信弃义和霸权行径。



1899年6月1日,德国政府特许给德华山东铁路公司的第一项权利就是:“中国政府不得将(山东境内)铁路的铺设授予其他外国企业。”一看这个条款,就知道德国政府视中国晚清政府为何物了!本来,《胶澳租界条约》中的铁路铺设权仅仅特指德国根据该条约获取的胶济铁路和胶济济铁路的修筑权,但是德国政府偷换概念,把它扩大为整个山东境内的铁路线。当德国强行索取津镇铁路山东段修筑权时,它的